证券代码：600793　　证券简称：宜宾纸业　　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45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3日以通讯及传阅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1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议案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公司及子公司资金池及统借统还业务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董事会认为本次资金池及统借统还业务，能够提升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各主体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有利于公司稳健发展。

表决情况：6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6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2026年12月10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情况：6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5 日